

证券代码：300215

证券简称：电科院

公告编号：2023-004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3年 1月 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紧急）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解聘公司董事会秘书事项

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紧急）会议决议，费振俊先生因个人原因不适合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解聘费振俊先生董事会秘书职务。费振俊先生原任职期限截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截至本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关于聘请公司董事会秘书事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另行聘任刘丹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刘丹丹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刘丹丹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越溪前珠路 5 号

联系电话：0512-68252194 传真号码：0512-68081686

邮政编码：215104

电子邮箱：zqb@eeti.cn

五、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马勇先生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本次解聘和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查候选人的教育背景、职称、工作经历、社会兼职等，未发现被提名人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为被提名人符合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同意解聘原董事会秘书并聘任刘丹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独立董事赵怡超先生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反对更换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原因：费振俊有多家上市公司服务经验，也有多家其他公司工作经营，有上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更换董事会秘书会导致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违规。

3、独立董事王雪靖女士未参加会议，未发表独立意见。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紧急）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紧急）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紧急）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二日